

仗义帮朋友却踏上18年追债路

调解员说情明理算清“良心账”巧解两心结



本报记者 陈赛男 通讯员 林体杰

18年前的“糊涂债”久拖不还

老葛和老楚都是台州玉环人，两人关系一直不错。1998年，老楚办的企业遇到资金周转困难，提出向朋友老葛借点钱。听说这个情况后，老葛也很仗义，二话不说开始四处筹钱，前前后后借了四次钱给老楚，还转让了一批价值1.1万元的设备给他，加上后期在老楚企业工作的工资款1.5万元，这笔账算下来，老楚累计欠了老葛7万元。

俗话说，亲兄弟明算账。为了避免今后的纠纷，老楚特意给老葛写了4张借条和一张转让设备的清单，借款日期均是1998年，但均没有注明还款日期。

原本只是朋友间的正常借贷，又有这些借条作为凭据，老葛也没什么顾虑，却不料老楚没几年身患重病去世了。眼看着这笔欠款好几年都没有着落，加上债务人已经去世，老葛开始着急了。

“我当时是好心帮忙，借出的钱还是我跟别人借来的，现在一分钱都没拿回来，这让我怎么办？”无奈之下，老葛只好向老楚的儿子小楚讨要借款。但是经过多次讨债，老葛发现，因为生意失败，加上父亲生病治疗花费了家里的大部分积蓄，此时的小楚也无力还钱。

后来，老葛也曾在村干部的陪同下，向小楚讨债，并给对方一年的还款宽限期，但宽限期满后，老葛仍然没有收到一分钱。

难道这笔债务就这么打水漂了？手上的借条也就这么作废了？有凭有据的借款，如今变成了一堆“糊涂债”，这让老葛如何甘心。

转机出现在2010年2月，老葛再一次上门讨债，这次小楚很干脆，不仅承诺会承担父亲生前的全部债务，还以自己的名义向老葛重新出具了借条。拿到新借条，老葛安心了不少，但此后的讨债之路却没有想象中顺畅。这些年来，为了维持家里的生计，小楚一直在外工作，行踪不定，老葛想讨债也经常找不到人，于是债务就这么糊里糊涂地拖了下来。

今年，老葛已经60岁了，身体也越来越差，还经常生病住院，他自己的经济压力也越来越大。年初的时候，听说小楚回玉环了，老葛赶紧带上当年的借条去向他要债，但这次的讨债经历却让老葛非常气愤，“我去向他要账，他却说时间过去太久了，搞不清当年还有这一回事。你说气不气人，白纸黑字写着，我还能讹诈他啊？”

这么多年找不到人，也要不到钱，老葛本就怨气满腹，在要债的过程中难免言语过激，结果双方因此争吵起来。后来老葛又到处宣扬小楚“欠债不还”，这让小楚感到没面子，加上家里经济条件实在困难，一气之下就不愿意承认债务了。就这样，因为一笔拖了18年的债务，两家人关系不断恶化。

面前的5张借条，因为时间太久远，看上去皱巴巴的，纸张也明显泛黄。借条上明确写着借款人、借款日期和借款金额等信息，还约定了月利息2分。老葛原本以为，凭借这样的“白纸黑字”就可以随时向老楚讨回这笔欠款，却不料这笔债一拖就是18年……

本栏目欢迎大家提供新闻线索，如果您有线索，请发至电子邮件:zjfzbhsl@126.com。



调解员算清“良心账”解纠纷

2016年1月13日，又是一个周三，这是玉城司法所法律服务站，每周固定的专业律师值班的日子。这一天，多年讨债未果的老葛找到了值班律师，希望从法律的角度想想办法收回这笔钱。

通过咨询，老葛了解到，如果通过诉讼讨债，不仅要支付律师费，还要经历繁琐的程序和漫长的等待……这些显然都不是老葛乐意见到的。

“欠债还钱天经地义，现在拖得时间久了就不承认了，天底下哪有这样的事情？”老葛越说越气。

了解到事情的来龙去脉，玉城司法所所长方夏宝决定介入调解，消除这长达18年的债务纠纷。

作为经验丰富的调解员，方夏宝首先对当事人双方的情况进行了摸底调查，发现问题的症结还是在小楚这里。小楚的经济状况的确困难，但为人爱面子，不是一个蛮不讲理的人，后来之所以不愿意承认债务，一方面是因为无力偿还；另一方面也是因为心中有气。

了解到这些情况后，调解员一边安抚老葛，一边决定跟小楚好好谈谈心。

“你们两家关系之前一直很好，老葛好心好意借钱给你父亲办企业，结果这么长时间一分钱也没还，的确会气愤。”在调解过程中，方夏宝一开始就对小楚进行了安抚，随后又打出了“感情牌”，劝说道：“这钱本来是你父亲生前欠下的，你既然之前愿意替父亲还钱，还以自己的名义重新出具借条，说明你是个有良心的人。”

眼看着小楚的情绪缓和了不少，言语中也一再强调自己不是没良心的人，本来就没打算不还钱，只是因为被老葛骂得窝火才故意拖着。听到这里，调解员又给小楚分析了利弊：“虽然时间久了，但借条白纸黑字写得清清楚楚，这钱还是要还的。”

在调解员的一番说情明理下，小楚很快作出表态，愿意承担债务，但自己也确实存在困难，希望能够进一步协商：一是时隔多年，如果按照一般的民间借贷利息计算，利息算起来应该是本金的两倍多了，所以关于借款利息，他无力全额清偿；二是以自己的经济实力，欠款无法一次性还清，只能分期偿还。

得到了小楚的答复，这起纠纷也成功了一半。果不其然，在调解员的一番利弊分析后，老葛也认为以小楚的经济状况，本金、利息全部偿还难度太大。而且，走法律途径，成本又太高，不仅耗时耗力，还没法立即拿到钱，即便胜诉了，也未必能拿到所有欠款。

为了尽量减少自己的损失，快点拿到欠款，老葛决定接受小楚的条件，各退一步。经过一番清算后，老葛最终与小楚在利息金额和还款方式上达成一致。

后来，当事人双方在调解员的见证下签署了调解协议。小楚当场向老葛支付了第一笔5万元的欠款。前不久，小楚又提前还了第二笔欠款，剩余的欠款将在10月份还清。届时，这笔长达18年的债务纠纷将彻底化解。



口说无凭 落字为据

在日常生活中，民间借贷纠纷时有发生。本案中，老葛与小楚间的借贷关系其实非常明确，而且有凭有据，完全可以通过法律途径化解这起债务纠纷，但是从当事人双方的实际情况来看，起诉显然不是最佳选择。也正因为如此，双方最终通过协商调解达成和解协议，取得“双赢”的效果。

北京炜衡(杭州)律师事务所鲍乐东律师提醒，民间借贷中，借条虽然简单，但它却承载了民间借贷合同的功能，是证明借贷关系的重要依据。因此，民间借贷双方当事人必须要高度重视“借条”，避免“口说无凭”。这也是老葛在18年后拿到借款的重要原因。

鲍乐东律师表示，借条要书写规范、全面，应写明出借人、借款人、借款金额、借款利率等基本要素，借款期限可以根据双方需要约定，注意诉讼时效的问题，同时要留有借款人的身份证复印件，以防万一。另外，在还款的时候，也尽量不用现金，最好是通过银行打款，尤其是特大金额的欠款，一定要留有凭证。归还借款后务必记得收回借条或者要求对方出具收条，避免个别出借人持借条重复起诉，引发不必要的纠纷。

(文中当事人除调解员和律师外均为化名)

